

2021 年度

**三明市民政综合执法
支队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八、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8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9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三明市民政局综合执法支队主要职责是：受市民政局委托，依法查处和纠正市级民间组织、殡葬服务机构、社会福利机构、福利彩票机构的违法违规行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市民政局综合执法支队	参公事业单位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一）规范行政权力。进一步推进相关权责事项规范透明运行，提高行政效能和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推进行政审批规范化和标准化。4 月起，开展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五级十五同梳理和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调整，涉及市级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 42 项，均已梳理完成并调整到位，12 月 4 日上网公布。做好行政权力调整和下放，按照《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做好取消养老机构设立许可有关衔接工作的通知》要求，取消行政许可 1 件，即养老机构设立许可，改为备案并加强事后监管。重新修订公布《三明市市、

县级民政部门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通用目录》，该目录共 51 项，其中行政许可 14 项，行政确认 13 项，其他行政权力 10 项，公共服务 14 项。梳理并按时上报《网上办事大厅事项梳理情况表》，按照省网厅事项编码、省网厅事项名称、办事材料列表和市网厅事项名称等 23 项梳理内容逐项进行填写，梳理事项 58 项。

(二) 打造优质服务。全面落实行政服务中心有关制度，严格落实窗口服务规范，窗口月评均名列前茅，多次获评“示范窗口”“团队之星”“服务之星”等荣誉，办件及服务受到群众好评。落实五办工作法，引导不见面审批办理方式，依法审批办件，实施 e 三明“一件事”快捷办理方式，年度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办理 160 件次，其中行政许可变更事项 73 件次，注销 6 件次，成立 8 件次，公共服务 73 件次，完成并移交审批办件档案 208 件 4687 页，按时办结率和满意率均达到 100%。市本级依法登记社会组织 350 家。打造民政服务便民窗口，实行首问责任制，直接服务群众 3000 余人次。依据权责清单和行政审批目录，加强《办事指南》和网上办事大厅相关事项维护方便群众办事共享。参与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梳理，明确我局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 3 项，防止随意增设，营造良好服务环境。

(三) 推进电子政务。一是落实省数字办《关于做好福建省“互联网+监管”系统监管数据录入登记工作的通知》和省改办相关要求，切实做好我局“互联网+监管”监管项目目录清单及检查实施清单梳理工作，根据部门的行政权力清

单和责任清单，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认领省级目录清单 3 条，以及本部门特有的监管事项的 7 项，合计 10 项，补录“双随机、一公开”计划 4 条，实施检查数据 78 条，执法人员完善执法人员数据 31 条，没有不合格数据，同时指导和督促各县（市、区）民政局做好相关工作。二是加强电子证照运用和维护，完成政务数据汇集共享和调用应用，督促加强婚姻登记、社会组织、殡葬管理服务等电子证照库维护，做到实时录入电子证照，截止目前入库电子证照 3325 件，总在库电子证照 108883 件。三是开展市网审批系统更新调整和福建省社会组织审批系统对接，设置人员信息和密码、审批事项流程新设和电子证照比对等，指导各县（市、区）相关调整和更新，完成新系统试用，提高审批效率。

（四）广泛普法宣传。结合“七五”普法中期重点任务和目标，制定下发《2020 年度学法用法工作计划的通知》，对年度普法宣传教育进行部署，突出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新要求为学习宣传重点，突出学习宣传宪法，培养宪法意识，突出广泛教育宣传民政法律法规，特别是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尤其是加强《民法典》学习和宣传，编印下发学习资料，参加省厅统一的视频学习，形成全局上下共同普法的格局。二是抓好组织督促。组织各科室直属单位开展普法活动，儿童科、基层政权科、慈善科和救助站等科室和单位结合工作实际，均开展了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并做好资料收集，存档备查。三是

抓实专项学习活动。开展福建省全民科学素质网络竞赛，2020年“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优化营商环境宣传等学习宣传活动，活动形式多样，内容丰富，提高了普法效果。据不完全统计，年度内，我局共参加和组织街面宣传9场次，发放宣传册、宣传单4000余份，展板20块，解答群众咨询1200余人次。

（五）严格文件审查。落实市政府办、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市公平竞争审查办要求，开展食品药品安全领域规范性文件、不符合《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文件以及与现行开放政策不符的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今年共审查规范性文件8件，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公平竞争审查8件，实施规范性文件备案2件。

（六）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认真落实有关诚信相关工作，加强社会信用共享和使用，积极营造诚信社会氛围。1-11月份信用工作相关通报情况良好。一是强化社会组织赋码。加强市级社会组织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系统信息录入和维护工作，系统信息应录已录率和赋码率达100%。截止目前，社会组织成立8家，均已完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二是抓实社会组织负责人信用筛查。严把社会组织负责人征信，加强行政性约束，依托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平台，累计征信审查254人次，甄别8人次。三是双公示及时到位。按照市信用办“双公示”信用信息要求，及时在局网站开展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相关信息公示15件条目，落实联合信用惩戒

信息月报、信用专栏警示信息发布、相关信息平台链接和民政四个专项治理情况报送等工作，确保信息准确完整，无遗漏。**四是**推进市场主体信用承诺书签订。根据《三明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关于公布市直部门“诚信三明”事项清单的通知》上对应清单开展信用承诺工作，并及时将市场主体信用承诺书推送至“信用中国（福建三明）”网站进行公示，截止目前，共推送市场主体信用承诺书 78 份，营造依法守信氛围。

（七）完成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下发《三明市民政局关于印发 2020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结合机构改革，更新执法人员库和检查对象名录库，新增市级福利机构检查事项，落实《三明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贯彻落实方案》，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检查内容、步骤和程序，明确抽查对象、检查时间、检查方法和工作要求；明确随机抽取执法人员和选取抽查单位对象，由局纪委全程监察，确保抽查工作公平公正。落实检查反馈和公开要求，对存在问题，各检查组都当面指出，限期整改纠正，20 年度开展 22 次，总开展“双随机”抽查 119 人次，同时将抽查结果录入“互联网+监管”系统并在局网站公布。

（八）严格开展执法。10 月，按照社会组织年检结果，由业务科室对多年未活动和参加年检的三明市钢材行业协会进行立案查处，支队配合实地调查，同时由支队进行重大行政处罚合法性审查，重点在执法人员持证、依据的法律法规、认定的事实和证据，以及行政裁量权的行使等进行审查，

确保行政处罚合法合规,目前正在进行行政处罚预先告知公告阶段。规范行政执法主体,依法清理公示市级行政执法主体和执法人员信息,结合机构改革,开展执法主体和执法人员清理工作,确定行政执法主体 1 个,委托组织 1 个,市级行政执法人员 31 人,执法主体和执法人员目录均已在全省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公示。建立和完善民政行政调解机制,成立行政调解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调解内容和任务,由相关科室(单位)安排相应工作人员负责调解与履行行政管理职能相关的行政、民事纠纷,最大限度发挥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委员会作用。按照省厅行政执法考试三明考点要求,及时沟通市司法局,抓好考点联系、设置、考务和防疫相关工作,确保执法考试顺利进行,12月18日完成民政系统行政执法考试,三明和南平考生 202 人参加考试。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40.77	一、基本支出	32.55
1、一般财政预算拨款(补助)	34.26	(一)人员支出	29.26
2、原纳入预算外管理资金	5.42	1、工资福利支出	27.96
3、大盘子专项支出	1.09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公用支出)	3.29
三、财政代管资金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8.22
四、其他财政性资金拨款		1、行政事业性专项支出	
五、驻外单位预算外收入(经财政核准未纳入专户管理)		2、部门业务费项目支出	8.22
六、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性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40.77	本年支出合计	40.77
十、历年结余结转资金(含上年)		六、结转下年	
十一、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入总计	40.77	支出总计	40.77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 称	收入 预算 总计	本 年 收 入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合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原 纳 入 预 算 外 管 理 资 金	大 盘 子 专 项 支 出	基 金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 政 代 管 资 金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财 政 性 资 金 拨 款	驻 外 单 位 预 算 外 收 入 (经 财 政 核 准 未 纳 入 专 户 管 理)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服 务 性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历 年 结 余 结 转 资 金 (含 上 年)
				小 计	一 般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原 纳 入 预 算 外 管 理 资 金	大 盘 子 专 项 支 出	基 金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 政 代 管 资 金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财 政 性 资 金 拨 款	驻 外 单 位 预 算 外 收 入 (经 财 政 核 准 未 纳 入 专 户 管 理)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服 务 性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历 年 结 余 结 转 资 金 (含 上 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40.77	40.77	40.77	34.26	5.42	1.09											
403011	三明市 民政综 合执法 支队	40.77	40.77	40.77	34.26	5.42	1.09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行政事业性专项支出	部门业务费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代管资金专户拨款	其他财政性资金拨款	驻外单位预算外收入(经财政核)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性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历年结余结转资金(含上年)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小计	一般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原纳入预算外管理资金	盘子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合计		40.77	27.96	1.30	3.29	8.22						40.77	40.77	34.26	5.42	1.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8	26.87	1.30	3.29	8.22						39.68	39.68	34.26	5.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5	3.27		1.48							4.75	4.75	4.75													
403011	三明市民政综合执法支队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8	2.18									2.18	2.18	2.18													
403011	三明市民政综合执法支队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7	1.09		1.48							2.57	2.57	2.57													
		20810	社会福利	34.93	23.60	1.30	1.81	8.22						34.93	34.93	29.51	5.42												
403011	三明市民政综合执法支队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4.93	23.60	1.30	1.81	8.22						34.93	34.93	29.51	5.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	1.09									1.09	1.09			1.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	1.09									1.09	1.09			1.09											
403011	三明市民政综合执法支队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	1.09									1.09	1.09			1.09											

四、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40.77	一、基本支出	32.55
1、一般财政预算拨款(补助)	34.26	(一)人员支出	29.26
2、原纳入预算外管理资金	5.42	1、工资福利支出	27.96
3、大盘子专项支出	1.09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公用支出)	3.29
		二、项目支出	8.22
		1、行政事业性专项支出	
		2、部门业务费项目支出	8.22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40.77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0.77		40.77

五、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40.77	一、基本支出	32.55
1、一般财政预算拨款(补助)	34.26	(一)人员支出	29.26
2、原纳入预算外管理资金	5.42	1、工资福利支出	27.96
3、大盘子专项支出	1.09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公用支出)	3.29
		二、项目支出	8.22
		1、行政事业性专项支出	
		2、部门业务费项目支出	8.22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40.77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0.77	支出总计	40.77

六、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	当年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经 费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服务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小计	工资 福利 支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补助	商品 和服 务支 出	小计				行政事业 性专项支 出	部门 业务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40.77	32.55	27.96	1.30	3.29	8.22		8.22			
三明市民政综合执法支队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2.18	2.18	2.18								
三明市民政综合执法支队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57	2.57	1.09		1.48						
三明市民政综合执法支队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4.93	26.71	23.60	1.30	1.81	8.22		8.22			
三明市民政综合执法支队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	1.09	1.09								

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40.77
3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6
301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9
301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3
30103	30103 奖金	7.22
301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用	2.18
301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
301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0
30101	30101 基本工资	7.27
30102	30102 津贴补贴	6.34
301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84
3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1
30206	30206 电费	0.10
302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8.22
302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3
30226	30226 劳务费	0.30
30201	30201 办公费	1.00
30205	30205 水费	0.10
30228	30228 工会经费	0.16
3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0
30302	30302 退休费	0.36
30305	30305 生活补助	0.94

八、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2.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6
30101	基本工资	7.27
30102	津贴补贴	6.34
30103	奖金	7.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用	2.1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
30201	办公费	1.00
30205	水费	0.10
30206	电费	0.10
30226	劳务费	0.30
30228	工会经费	0.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3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0
30302	退休费	0.36
30305	生活补助	0.94

九、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三明市民政综合执法支队收入预算为40.77万元，比上年减少3.1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减少相应收入减少及本年增加平安综治奖及精神文明奖预算收入叠加造成。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0.77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40.77万元，比上年减少3.1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减少相应费用减少及本年增加平安综治奖及精神文明奖预算支出叠加造成。其中：基本支出32.55万元、项目支出8.22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0.77万元，比上年减少3.19万元，下降7.26%，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减少相应费用减少及本年增加平安综治奖及精神文明奖预算支出叠加造成，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18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基本缴费支出。

(二)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57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三) 2081005-社会福利事业单位34.93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及公用支出。

(四)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1.0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基本医保缴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 32.5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三明市民政综合执法支队部门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8.22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本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8.22 万元，用于开展民政执法、普法等事务的日常办公、政策宣传、差旅调研、执法检查、会议培训、设备购置、业务指导等开支。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产出	开展民政相关机构检查数量	>=24
		开展民政法律法规宣传次数	>=12
		法律法规宣传率	>=95.00%
		执法检查率	>=95.00%
		三明市民政综合执法支队工作经费	<=8.22
	效益	培训率	>=95.00%
		民政政策知晓率	>=95.00%
		法治满意度	>=95.0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三明市民政综合执法支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29万元，比上年减少1.48万元，下降31.03%。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较上年3名减少1名导致造成相应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无车辆、无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021年部门预算无安排购置车辆、无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